

铜陵市 教育局 残疾人联合会 财政局 文件

铜教〔2017〕92号

关于印发《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 残疾人子女学生教育资助暂行办法》的通知

县区教育主管部门、残联、财政局：

现将《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教育资助暂行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2017年10月10日

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 子女学生教育资助暂行办法

为切实保障残疾人受教育权利，帮助其接受良好的教育，增强其平等参与各项社会活动和实现就业的能力，使其共享改革发展的成果，根据《中共安徽省委办公厅 安徽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促进残疾人家庭增收加快实现小康步伐的意见》和《关于促进残疾人家庭增收加快推进小康进程的实施意见》（铜办【2015】23号）有关规定，制定本办法。

第一条 资助对象

本办法所称的资助对象指政府有关部门根据国家有关规定依法批准设立的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普通高中、中等职业学校正式学籍的在校残疾学生和经济困难残疾家庭的子女学生。

第二条 资助条件

- （一）学生为本市户籍学生；
- （二）本人或父母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
- （三）经济困难残疾家庭应持有《最低生活保障证》。

残疾学生且是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不重复享受资助。

第三条 资助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每人每学年 500 元；中职学校和普通高中学生每人每学年 1000 元；。

第四条 资金来源

助学资金根据学生生源地，由市、县（区）财政按 5：5 比例分担，列入残联年度部门预算。市、县（区）残联比照上一年度资助人数量编制下一年度资助经费预算，报同级财政部门审核。

第五条 申请材料

（一）本人或监护人填写《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教育资助申请审批表》（见附表一）；

（二）学生本人或父母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证》原件及复印件；

（三）学生本人及父母的身份证和户口簿原件及复印件；

（四）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还需提供《最低生活保障证》。

第六条 办理程序

（一）个人申请。每年 9 月底前，符合条件的资助对象本人或监护人向户籍所在地县（区）级教育主管部门提出资助申请，填写《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教育资助申请审批表》并提交相关申请材料。

(二) 审核审批。县(区)级教育主管部门会同同级残联对申请材料进行审核,对审核认定的拟资助学生名单在辖区内进行不少于5个工作日的公示,公示无异议后,确定受助学生。个人申请及审核审批材料由县(区)教育主管部门负责保存。

(三) 支付方式。县(区)在收到市级拨付资金10个工作日内,将市级助学资金和本级配套资金一次性打入受助学生账户(本人账户不得随意变动,具体打卡办法由各县、区教育主管部门会同同级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自定)。

第七条 工作要求

(一) 各级教育主管部门和残联要严格按照本办法规定,明确人员,加强责任,热情服务、严格把关、按时办理,公正透明、方便为民,并建立工作台帐和档案。

(二) 各县(区)教育主管部门和残联于10月31前将《铜陵市残疾学生和经济困难残疾家庭学生教育资助花名册》和工作总结报送至市教育局和市残联。

(三) 各级财政部门要及时下拨资金并加强对资金管理情况的监督和检查。

(四) 各县(区)可根据当地实际,进一步制定本地相关助学措施。

第八条 责任追究

(一) 办理残疾人资助的有关工作人员发生滥用职权、渎职失职、徇私舞弊、索贿受贿、损公肥私等违法、违规行为的，由所在单位或有关部门依法依规予以处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二) 对提供虚假材料骗取资助资金的，一经发现，立即将所骗取的资金予以追回，并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处理；构成犯罪的，依法移交司法机关处理。

第九条 本办法由市教育局、市残联、市财政局负责解释。

第十条 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执行。

附件：1、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
学生教育资助申请审批表

2、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教育
资助花名册

附表 1:

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 教育资助申请审批表

| | | | | |
|-----------------------|---|---|--------------|----|
| 学生姓名 | | 性别 | | 照片 |
| 出生年月 | | 民族 | | |
| 身份证号 | | | | |
| 健残状况 | 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 <input type="checkbox"/> | 残疾人证号 | | |
| 就学类别 | 小学 <input type="checkbox"/> 初中 <input type="checkbox"/> 普高 <input type="checkbox"/> 中职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就读学校和 年级 | | | 申请资助 金 额 | |
| 学生父母信息 | 姓名 | 健残状况 | 身份证号 (残疾人证号) | |
| 父 | | 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 <input type="checkbox"/> | | |
| 母 | | 健康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家庭住址 | | | 联系电话 | |
| 银行卡信息 | 银行账号 | | 户名 | |
| | 开户银行 | | | |
| 申请理由 | 申请人: _____ 年 月 日 | | | |
| 县(区) 教育、残联 部门意见 | 盖 章 _____ 年 月 日 | | | |

注：“申请理由”栏中据实填写“残疾学生”或“家庭经济困难残疾人子女学生”。

附表 2:

铜陵市残疾学生和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子女学生教育资助花名册

| 序号 | 申请人姓名 | 性别 | 家庭住址 | 联系电话 | 健康状况 | 残疾人证号 (或身份证号) | 申请人就读学校、 年级 | 资助金额 | 就学类别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填报单位: _____

(盖章)

填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单位负责人: _____

分管领导: _____

时间: _____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